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VA CHINA HOLDINGS LIMITED
非凡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32)

非執行董事的委任

非凡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呂紅女士(「**呂女士**」)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八日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該委任**」)。

呂女士之履歷詳情如下：

呂紅女士，51歲，於全球人力資源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彼於一九九三年九月加入輝瑞製藥有限公司，該公司為輝瑞公司(紐約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PFE)之集團成員公司，輝瑞公司為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全球生物製藥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輝瑞集團**」)，並於一九九七年八月在中國開始其職業生涯，擔任人力資源學習及發展經理。此後，彼於輝瑞集團內不斷晉升，擔任多個高級人力資源領導崗位。由二零一一年六月至二零一六年八月，彼於輝瑞商務服務(大連)有限公司任職，擔任亞太地區人力資源副總裁，領導一個由260名團隊成員組成的人力資源團隊為所有業務部門、高級管理層及十五個亞太國家或地區的逾30,000名僱員提供人力資源及戰略管理服務。於二零一六年，呂女士獲委任為輝瑞集團紐約總部的全球人力資源業務副總裁，隨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輝瑞的Upjohn部門成立後調往上海擔任人力資源高級副總裁。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輝瑞的Upjohn業務(主要為非專利品牌仿製藥業務)與全球製藥公司Mylan N.V.合併組成Viatris Inc.(納斯達克股份代號：VTRS)後，呂女士獲Viatris Inc.之集團成員公司Upjohn US Employment Inc.僱用，現任大中華地區及日本、澳洲及新西蘭地區的人力資源負責人。

於C&J Clark (No 1) Limited(「**Clark**」)成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前，呂女士曾於二零二一年二月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擔任Clark之董事。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呂女士亦曾擔任孟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輝瑞有限公司(孟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500680)之非執行董事。

呂女士於二零零六年七月獲得北京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透過遠程線上學習於二零零七年一月獲得東北財經大學國際經濟與貿易專業的經濟學士學位。

呂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八日起為期三年之服務協議，惟可由訂約各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彼將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根據服務協議，呂女士有權收取由董事會參照其應承擔職責而釐定每年200,000港元之董事袍金。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呂女士在委任前未曾於本集團出任任何其他職位，且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連，(i)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任何權益；(ii)於過去三年並無及未曾於任何其他證券於香港及海外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及(iii)並無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有關委任呂女士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之股東垂注，亦無於本公告日期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項下有關於本公司須予披露之任何資料。

董事會熱烈歡迎呂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非凡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寧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八日

執行董事：

李寧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春陽先生

李麒麟先生

非執行董事：

Victor HERRERO先生

馬詠文先生

呂紅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勍先生

白偉強先生

汪延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內，另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vivachina.hk。